

評審報告(摘要)

僱員再培訓局

課程覆審

柴油發電機原理基礎證書 (兼讀制)

2015年1月

此評審報告乃由香港學術及職業資歷評審局(評審局)根據《學術及職業資歷 評審條例》(第 592 章)賦予其「評審當局」的職權而發出。本報告述明其評 定、評定的有效期以及規限評定之效力的條件或限制。

1. 簡介

- 1.1 僱員再培訓局(Employees Retraining Board)是獨立法定組織,根據《僱員再培訓條例》於 1992 年成立。僱員再培訓局提供的課程是以市場爲導向,就業爲本,靈活配合市場變化。僱員再培訓局透過統籌、撥款和監察,委任培訓機構提供培訓課程及服務,培訓中心分佈港九新界各區,地區網絡廣闊。現時僱員再培訓局提供約 800 項具市場需求及事業前景的培訓課程,範疇涵蓋近 30 個行業。
- 1.2 受僱員再培訓局 (以下簡稱為"再培訓局")所託,評審局乃根據訂立的服務協議書內列明之職權範圍以及相關之評審指引,為其《柴油發電機原理基礎證書 (兼讀制)》(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Diesel Generator (Working Principle) (Part-time))進行課程覆審,以評定課程能否達致其目標和達到資歷架構第 1 級之標準。

2. 評審局之評定

評審局在充分考慮評審小組之建議後,作出以下評定:

☑ 批准

營辦者名稱	Hong Kong and Kowloon Electrical Engineering and Appliances Trade Workers Union (ERB) 港九電器工程電業器材職工會(再培訓)
	Hong Kong Electrical & Mechanical College (Evening School) (ERB) 香港機電專業學校(夜校) (再培訓)
	The Federation of Hong Kong Electrical & Mechanical Industries Trade Unions (ERB) 香港機電業工會聯合會(再培訓)
資歷頒授者名稱	Employees Retraining Board
	僱員再培訓局
進修課程名稱	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Diesel Generator (Working Principle) (Part-time)
	柴油發電機原理基礎證書 (兼讀制)
資歷名稱(結業資 歷)	Foundation Certificate in Diesel Generator (Working Principle) (Part-time) 柴油發電機原理基礎證書 (兼讀制)
主要學習/培訓範	工程及科技

mods.	
疇	
其他學習/培訓範疇	不適用
行業	不適用
行業分支	不適用
資歷架構級別	第 1 級
資歷學分	4
修讀模式及修讀	兼讀制
期	37 學時(包括 25 面授時數)
中段結業資歷	不適用
有效期	4 年
	(2015年5月5日至2019年5月4日)
招收學員次數	不適用
新學員人數上限	每班學員人數上限爲 20 人
「能力標準說明」 爲本課程	□ 是 ☑ 否
「通用(基礎)能力說明」為本課程	□ 是 ☑ 否
加於資歷名冊上 的其他有用資料	不適用
授課地址	請參閱附錄一

建議

全部培訓機構

- 1. 再培訓局應重新檢視由培訓機構編制教材,以確保教材的專業內容 準確及同一數量單位的表述方式一致。
- 2. 再培訓局應就沒有適時跟進技術顧問的意見及教材重覆出現錯處的問題,重新檢視其課程檢討程序,查找並改善不足之處,確保能適時跟進技術顧問的意見及於教材出現錯處時能適時全面修正。

3. 課程資料

以下課程資料乃由營辦者提供。

3.1 課程目標

● 讓學員明瞭柴油發電機和後備發電機的運作和控制原理,從而進行一般的操作及維修保養工作。

3.2 學習成效

完成課程後,學員能夠:

- 明瞭交流發電機各主要系統的結構、功能和工作原理;
- 明瞭磁電效應及交流發電機的發電原理;
- 明瞭交流發電機控制系統及保護系統的工作原理;
- 明瞭交流發電機的運行測試程序;
- 明瞭交流發電機的保養步驟及注意事項;
- 在清晰指引下,完成交流發電機的簡單日常保養工作;及
- 在督導下,有效地協助技術人員處理交流發電機維修、測試及複雜的保養工作

3.3 課程結構

單元	資歷學分
(一) 技能訓練	
1. 內燃機	
2. 交流發電機的基本原理	
3. 控制系統	
4. 調試	
5. 保養	
(二) 課程評核	
1. 期末筆試	
總計:	4

3.4 畢業要求

學員必須達到下列畢業要求,方獲頒畢業證書:

- 學員的總出席率須達課程之最低要求(80%);及
- 必須於期末筆試考獲總分之 70%或以上

3.5 收生條件

● 具柴油發電機工作經驗

4. 重大修改

4.1 於有效期內,如營辦者在未經評審局批准的情況下作出重大修改,評審資格 將會失效。

5. 資歷名冊

- 5.1 通過評審局質素保證程序的資歷均可上載到資歷名冊,並獲資歷架構認可。 課程營辦者或資歷頒授機構如欲於資歷名冊上載已通過質素保證的資歷,須 向評審局相關部門另行提出申請。
- 5.2 學員在登記有效期內入讀相關通過評審的進修計劃, 修畢有關進修計劃並獲 得載於資歷名冊的相關資歷, 其資歷方爲資歷架構認可。

報告編號: 14/225

檔案編號: VA61/109/201410

授課地址

營辦者名稱	授課地址
1. Hong Kong and Kowloon Electrica Engineering and Appliances Trade Workers Union (E港九電器工程電材職工會 (再培	(a) 3/F and Flat 2, 7/F, Prosperity Centre, 982 Canton Road, Mongkok, Kowloon, 九龍廣東道 982 號嘉富商業中心 3 樓及 7 樓 2 室 (b) 1/F, 5-7 Yu Chau Street, Mongkok, Kowloon 九龍旺角汝洲街 5-7 號 1/F
2. Hong Kong Electr Mechanical Colleg (Evening School) 香港機電專業學 (夜校) (再培訓)	ge Wanchai, HK (ERB) 香港灣仔軒尼詩道 68 號新禧大樓 3 樓 A 及 E 座
3. The Federation of Kong Electrical & Mechanical Indus Trade Unions (ER 香港機電業工會 會 (再培訓)	Mongkok, Kowloon, tries 九龍旺角廣東道 982 號嘉富商業中心 3 樓及 7 樓 2 窓B) 室